

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2021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 超出预计部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较年初预计超出部分属于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是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的，未导致资金占用，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一、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表决情况

2022 年 4 月 12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5 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以 4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了《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前了解了相关事宜，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公司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交易价格确定方式符合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我们同意将《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为：公司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是因正常的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是公司经营业务的一部分。交易价格确定方式符合相关政策规定，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独立性产生不良影响。董事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按规定回避表决。董事会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相关决议合法有效。综上，同意《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

3、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列席了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对《关于确认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部分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是在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的，未导致资金占用，未出现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的财

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4、该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2021 年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预计及执行情况

公司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金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1 年度 预计金额	2021 年度 实际发生金额	实际发生金额 超出原预计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租赁	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及下属分公司、控股子公司	36,400.00	37,597.31	1,197.31
	合计	36,400.00	37,597.31	1,197.31

注：鉴于公司聘请的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正在对公司 2021 年度的财务数据进行审计，相关审计工作尚未结束，因此，有关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为初步核算金额，与最终审计值之间可能存在差异。若后续审计值确定后需补充履行其他批准程序的，公司将及时履行其他批准程序。

(三) 2021 年度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超出预计原因说明

2021 年公司不断扩大邮政行业市场份額，在稳固邮政寄递和邮务类业务收入的基础上，在邮政金融板块实现突破，收入有所增加。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1、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

a. 基本情况

注册资本：人民币 1,376 亿元

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 3 号

法定代表人：刘爱力

主要经营范围：国内、国际邮件寄递业务；邮政汇兑业务，依法经营邮政储蓄业务；机要通信和义务兵通信业务；邮票发行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国内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等。

财务状况：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118,170.89 亿元，净资产为 7,488.43 亿元；2020 年度营业总收入 6,644.99 亿元，净利润为 567.34 亿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b.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北京中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32.98% 的股权，是公司的控股股东，而其同时也是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旗下中邮资本管理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同时，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还通过其下属单位邮政科学研究规划院持有公司 10,229,332 股，占公司总股本 6.35%。因此，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属公司关联方。

c. 其他说明

根据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内部法人体制改革的要求，全国各省市邮政公司已由原集团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分公司，不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因此，公司与邮政单位所有经营性业务往来将统一与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授权下属单位签署。

2、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下属的子公司、其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下属的子公司、实际控制的其他公司属于公司关联方。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前期同类关联交易均按约定的条款按时履行，未发生关联方违约或延迟支付货款的情形。

根据公司对关联方了解，上述关联方经营状况正常，资信情况良好，具备履约能力，不存在对方占用公司资金或形成公司坏账的可能性。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与依据

本次超出预计部分的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参加关联方组织的招投标而中标和定价，遵循了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

四、关联交易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前身湖南省邮科院是全国邮政系统重要技术支撑单位，公司的历史渊源导致业务经营将伴随很大程度的关联交易；同时，公司在邮政行业中的地位及长期的技术、市场资源积累，使公司在邮政系统具有一定的技术和市场竞争优势，这是公司进一步发展壮大基础。

公司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较年初预计超出部分属向关联方销售产品、提供劳务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生产经营所必须，是在

平等、互利基础上进行的，未导致资金占用，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也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

五、报备文件目录

- 1、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监事会意见；
- 3、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湖南湘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十三日